

南阳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税务局 公告

南阳市财政局公告〔2021〕1号

南阳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税务局 关于2021年度具有免税资格非营利组织名单的 公告

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实施条例有关规定，按照《河南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关于转发〈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〉的通知》（豫财税政〔2018〕29号）要求，经市财政局、市税务局共同审核确认，现将2021年度具有免税资格非营利组织名单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确认南阳理工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符合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税〔2018〕13号）规定要求，具有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。2021—2025年，该非营利组织当年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》及其实施条例和有关规定免税条件的收入，免予征收企业所得税。

(此页无正文)



2021年9月28日